

证券代码：834623

证券简称：聚海龙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

保荐

## 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5日以通信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于文平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管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

行》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方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3,572,4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6,250,34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2 年 05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